

大同市生态环境局云州分局文件

云州环函[2023]01号



关于山西晋鼎铁投物流有限公司 新建大同晋北物流中心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山西晋鼎铁投物流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山西晋鼎铁投物流有限公司新建大同晋北物流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文件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专家技术审查意见，批复如下：

一、山西晋鼎铁投物流有限公司新建大同晋北物流中心项目位于大同市云州区周士庄镇三十里铺村南侧，项目占地面积1623554.73m²，近期年运量162万吨，远期252万吨，主要发运货物有日用品、家电、冻肉、食用油、零部件、啤酒、小麦、化肥、钢材、木材、石材等。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物流中心、配套1.76公里长铁路专用线（正线为单线）、环保工程。项目总投

资 22642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6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16%。在严格落实《报告表》规定的生态保护、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我分局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项目建设和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强化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施工期严格执行报告中提出的抑尘措施，按照建筑工地“六个百分百”标准控制施工期扬尘污染。若入驻商家设置食堂应配套高效油烟净化器，餐饮油烟经高效油烟净化器须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2. 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建筑废水与冲洗废水沉淀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A 级标准。

3. 强化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为主要产噪设备安装减震垫，加强进站车辆管理，禁止汽车鸣笛，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值要求；加强专运线运营管理和线路养护，确保专用线两侧声环境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相应标准限值要求；铁路两侧 30m 处振动环境满足《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标准》（GB10071-88）规定的混合区、商业中心区振动标准。

4. 做好固体废物分类处置。施工期，建筑垃圾与废弃土方

石严禁随意抛弃，按规定进行及时清运、堆存。运营期，废机油、废油桶等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修改单要求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5. 物流中心不涉及危险化学品、煤炭、危废等仓储，若建成运营涉及危险化学品、煤炭、危废等仓储，需另行评价。

6. 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和监测计划。认真履行《报告表》制定的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强化各项环境管理制度，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三、建立健全项目信息公开机制，按照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及时、如实向社会公开项目相关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四、应将以上意见和《报告表》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设计与施工中，必须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在项目发生实际污染物排放之前，按照国家排污许可有关管理规定，申请排污许可；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五、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六、大同市云州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负责本项目的日常监督和管理工作的。

